

# 广东省教育厅

粤教高函〔2024〕10号

##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基础学科“长基计划” 补助资金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

广州市教育局、深圳市教育局、佛山市教育局，各有关高校：

为贯彻落实《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基础学科人才培养的实施意见》的有关部署，决定实施广东基础学科“长基计划”，在省级教育发展专项高等教育“冲一流、补短板、强特色”提升计划资金（下称“冲补强”资金）中安排专项补助经费，定向支持一批基础学科本科专业。目前，相关经费安排已经省财政厅审定纳入2024年“冲补强”资金安排，现就做好资金使用管理工作通知如下：

### 一、支持专业

坚持扶优、扶特、扶需，兼顾专业综合水平、学校和区域布局，确定首批支持17个基础学科、88个本科专业点。从科别上看，包括基础文科专业23个、基础理科专业62个、基础医科专业3个；从层次上看，包括拔尖专业31个，种子专业57个。

### 二、支持标准

按照专业办学成本及专业办学水平高低，实行差异化支持。

附件

## 广东基础学科“长基计划”首批支持专业一览表

序号	学校	学科分类	学科	本科专业点	类别	支持标准 /万元	资金下达方式
38	华南师范大学	基础文科	中国语言文学	汉语言文学	拔尖	200	省财政直接下达
39		基础文科	历史学	历史学	种子	120	省财政直接下达
40		基础文科	经济学	经济学	种子	120	省财政直接下达
41		基础理科	数学	数学与应用数学	拔尖	300	省财政直接下达
42		基础理科	物理学	物理学	拔尖	400	省财政直接下达
43		基础理科	化学	化学	种子	240	省财政直接下达
44		基础理科	地理科学	地理科学	拔尖	300	省财政直接下达
45		基础理科	生物科学	生物科学	种子	240	省财政直接下达
46		基础理科	心理学	心理学	拔尖	300	省财政直接下达
47		基础理科	计算机科学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种子	180	省财政直接下达